

財政部印刷廠 函

地址：412031臺中市大里區中興路1段288號
聯絡人：張芳菊
電話：04-24953126 #248
Email：fangjiu@ppmof.gov.tw

8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5號5樓之9

受文者：社團法人高雄市記帳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5日

發文字號：財印產字第110225354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111年1-2、3-4、5-6月期統一發票銷售作業，本廠為因應疫情分流臨櫃申購人潮，賡續辦理具體措施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廠針對「111年1-2、3-4、5-6月期統一發票銷售作業」辦理具體措施，臚列如下(以下日期遇例假日皆順延)：

(一)實施不間斷網購宅配到府服務：

1、網購統一發票申購日期延長：申購日期由單月20日至30日(或31日)延長至雙月10日止，並分為二批次進行配號、包裝，如下說明：

(1)第一批次：單月30日(或31日)前訂購之訂單於雙月1日起配號包裝，並自雙月1日起本廠即執行配號作業，申購人不能再修改訂單。

(2)第二批次：提供第一批次未訂購之申購人訂購；雙月1日至10日申購之訂單於雙月11日起配號包裝，並自雙月11日起本廠即執行配號作業，申購人不能再修改訂單，並皆於雙月20日前送貨完畢。

2、「跨局零售宅配到府」提前受理申購：為提供不間斷之網路銷售服務及鼓勵申購人善加利用網路下單宅配到府措施，爰「跨局零售宅配到府(同區局內之申購人亦適用)」服務提

前至雙月11日開放申購，並至當期發票雙月19日截止。

(二)全國臨櫃申購統一發票提前：持續推動全國代售點臨櫃申購提前至雙月15日開始申購次期統一發票。

二、上述因應措施本廠將於官網、社群媒體、發票銷售管理系統及發票網路購買暨查詢系統公告，惠請各國稅局及全國代售點代為宣傳，並請各公會團體協力推播及宣導相關訊息，俾利111年1-2、3-4、5-6月期統一發票銷售順行。



正本：財政部臺北國稅局、財政部高雄國稅局、財政部北區國稅局、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全國統一發票代售點

副本：財政部賦稅署、全國會計師及記帳士公會團體

代理廠長 王國龍